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8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80港元計算，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2.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應用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由於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故超額配股權並未且將不會獲行使，且預計本公司將不會就此收取額外所得款項。

###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1,70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53,80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4,600,000股的約33.44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等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故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且9,200,000股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3,8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已分配予4,100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獲接納申請人，其中3,397名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合共58,864,000股國際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42倍。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2,2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
- 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07名承配人。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共有103名承配人獲配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96.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5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6%。共有102名承配人獲配三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95.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4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5%。共有95名承配人獲配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88.8%。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25,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0%。共有65名承配人獲配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60.7%。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65,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16%。

## 遵守配售指引

-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ii)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常概無就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股份的相關事宜遵從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i)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為一方)與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為另一方)之間概無訂立附帶協議或安排；及(iv)全球發售的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資本市場中介人概無亦並無透過彼等向屬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向任何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亦確認，(i)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不超過公眾人士所持有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v)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董事進一步確認，就其所深知，國際發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且獨立於(a)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b)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c)上文(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6,900,000股額外股份（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 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因此，將不會訂立借股協議，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鑒於國際發售中並無超額分配，於穩定價格期間將不會進行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責任

- 本公司、控股股東、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若干現有股東須受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責任規限。

##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須最遲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uafang.com](http://www.huafang.com) 公佈。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述時間及日期按下述方式可供查詢：
  - 在不遲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uafang.com](http://www.huafang.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
  - 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2月15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通過IPO App的「首次公開發售結果」功能或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至2022年12月14日（星期三）（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各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或本公司就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公佈的有關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彼等的股票(如適用)。
-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企業申請者，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加蓋企業公章的企業授權書到場。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獲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在規定的領取時間內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查詢及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彼等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退回股款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受益人為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申請人為受益人))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該等款項將不予支付利息。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按照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或在獲發股票前或在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公眾持股量

-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為281,904,09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8.2%，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3611。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8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80港元計算，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2.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列用途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約25.0%或18.1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多元化及豐富本集團的產品、內容及服務；
- 約35.0%或25.4百萬港元將用於實施本集團的市場推廣計劃，以擴大本集團的用戶群及推廣本集團的品牌；
- 約20.0%或14.5百萬港元將用於選擇性收購或投資產品、服務及業務；
- 約10.0%或7.2百萬港元將用於增強本集團的研發及技術能力；及
- 約10.0%或7.2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由於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故超額配股權並未且將不會獲行使，且預計本公司將不會就此收取額外所得款項。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2022年12月5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1,70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53,80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4,600,000股的約33.44倍。

在認購合共153,80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1,708份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125,50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1,69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0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包括的2,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4.57倍；及
- 認購合共28,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0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包括的2,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2.30倍。

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2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被發現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未兌付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2,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等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故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且9,200,000股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3,8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已分配予4,100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獲接納申請人，其中3,397名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地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合共58,864,000股國際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42倍。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2,2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

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07名承配人。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共有103名承配人獲配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96.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5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6%。共有102名承配人獲配三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95.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4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5%。共有95名承配人獲配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88.8%。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125,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30%。共有65名承配人獲配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07名承配人的約60.7%。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65,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41,4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的約0.16%。

## 遵守配售指引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ii)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常概無就收購、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股份的相關事宜遵從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i)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為一方）與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為另一方）之間概無訂立附帶協議或安排；及(iv)全球發售的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資本市場中介人概無亦並無透

過彼等向屬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向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亦確認，(i) 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 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不超過公眾人士所持有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v) 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董事進一步確認，就其所深知，國際發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且獨立於(a)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b) 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c) 上文(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6,900,000股額外股份（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並未超額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因此，將不會訂立借股協議，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鑒於國際發售中並無超額分配，於穩定價格期間將不會進行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若干現有股東須受有關股份的若干禁售責任（「禁售責任」）規限。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sup>(1)(2)</sup>	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截止日期
本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 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6月12日 <sup>(3)</sup>
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 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Pepper Blossom Limited <sup>(4)</sup>	364,554,724	36.46%	2023年9月12日 (首九個月期間) 2023年12月12日 (隨後三個月 期間) <sup>(6)</sup>
周鴻禕 <sup>(4)</sup>	364,554,724	36.46%	2023年9月12日 (首九個月期間) 2023年12月12日 (隨後三個月 期間) <sup>(6)</sup>
Global Bacchus Limited <sup>(5)</sup>	353,541,181	35.35%	2023年9月12日 (首九個月期間) 2023年12月12日 (隨後三個月 期間) <sup>(6)</sup>

姓名／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sup>(1) (2)</sup>	受禁售 責任規限 的截止日期
宋城演藝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up>(5)</sup>	353,541,181	35.35%	2023年9月12日 (首九個月期間) 2023年12月12日 (隨後三個月 期間) <sup>(6)</sup>
<b>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sup>(7)</sup></b> (根據各自的禁售協議須受 禁售責任規限)			
JY Infinitas Ltd.	27,522,173	2.75%	2023年5月12日
Mango Ningze Ltd.	14,678,483	1.47%	2023年5月12日
上海驊偉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669,621	0.37%	2023年5月12日
AAPC NETWORK Ltd.	25,100,224	2.51%	2023年5月12日
Wingsound Technology Limited	6,616,336	0.66%	2023年5月12日
Myanmar Commercial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1,671,140	0.17%	2023年5月12日
Three Birds Holdings Limited	16,711,451	1.67%	2023年5月12日
<b>其他現有股東</b> (根據禁售協議須受 禁售責任規限) <sup>(8)</sup>			
Blossom Bliss Limited	59,624,995	5.96%	2023年9月12日

附註：

- (1) 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 (2) 百分比數字需作約整調整。
- (3) 除非經上市規則另行准許，否則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發行股份。

- (4) Pepper Blossom Limited由控股股東周鴻禕先生最終控制。
- (5) Global Bacchus Limited由控股股東宋城演藝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6) 倘緊隨有關出售後控股股東將不再為控股股東或一組控股股東(就上市規則而言)，控股股東不得(a)於首九個月期間出售任何股份；及(b)於隨後三個月期間出售股份。
- (7) 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出售其任何現有股份。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章節。
- (8) Blossom Bliss Limited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出售其任何現有股份。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11,708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甲組	獲分配股份數目 所佔申請認購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000	5,981	5,981名申請人中有1,196名獲發1,000股股份	20.00%
2,000	2,251	2,251名申請人中有680名獲發1,000股股份	15.10%
3,000	737	737名申請人中有244名獲發1,000股股份	11.04%
4,000	89	89名申請人中有33名獲發1,000股股份	9.27%
5,000	197	197名申請人中有79名獲發1,000股股份	8.02%
6,000	67	67名申請人中有31名獲發1,000股股份	7.71%
7,000	36	36名申請人中有18名獲發1,000股股份	7.14%
8,000	77	77名申請人中有42名獲發1,000股股份	6.82%
9,000	36	36名申請人中有22名獲發1,000股股份	6.79%
10,000	1,269	1,269名申請人中有787名獲發1,000股股份	6.20%
20,000	276	1,000股股份，另加276名申請人中有50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5.91%
30,000	122	1,000股股份，另加122名申請人中有83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5.60%
40,000	51	2,000股股份，另加51名申請人中有7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5.34%
50,000	176	2,000股股份，另加176名申請人中有88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5.00%

申請認購 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分配 股份數目 所佔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60,000	37	2,000股股份，另加37名申請人中有31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4.73%
70,000	18	3,000股股份，另加18名申請人中有2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4.44%
80,000	21	3,000股股份，另加21名申請人中有7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4.17%
90,000	9	3,000股股份，另加9名申請人中有5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95%
100,000	106	3,000股股份，另加106名申請人中有85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80%
200,000	46	7,000股股份，另加46名申請人中有19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71%
300,000	25	10,000股股份，另加25名申請人中有20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60%
400,000	15	14,000股股份	3.50%
500,000	18	17,000股股份	3.40%
600,000	5	19,000股股份，另加5名申請人中有4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30%
700,000	6	22,000股股份，另加6名申請人中有3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21%
800,000	4	25,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有1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3.16%
900,000	5	28,000股股份	3.11%
1,000,000	14	30,000股股份	3.00%
<b>總計</b>	<b>11,694</b>	<b>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4,086名</b>	

#### 乙組

2,000,000	13	487,000股股份，另加13名申請人中有9名獲發額外1,000股股份	24.38%
2,300,000	1	560,000股股份	24.35%
<b>總計</b>	<b>14</b>	<b>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4名</b>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3,8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

國際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2,2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

##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須最遲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uafang.com](http://www.huafang.com) 公佈。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述時間及日期按下述方式可供查詢：

- 在不遲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uafang.com](http://www.huafang.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
- 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2月15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通過IPO App的「首次公開發售結果」功能或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至2022年12月14日(星期三)(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各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國際發售承配人中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按重新分配後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計算）：

承配人	認購的 國際發售 股份數目	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認購佔國際 發售的 概約百分比	認購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上市後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最大	16,775,000	16,775,000	52.1%	36.5%	1.7%
前5大	32,054,000	32,054,000	99.5%	69.7%	3.2%
前10大	32,069,000	32,069,000	99.6%	69.7%	3.2%
前20大	32,091,000	32,091,000	99.7%	69.8%	3.2%
前25大	32,101,000	32,101,000	99.7%	69.8%	3.2%

- 上市後所有股東中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按重新分配後分配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計算）：

股東	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認購的 國際發售 股份數目	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認購佔 香港公開 發售的 概約百分比	認購佔 國際發售 的概約 百分比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上市後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的概約 百分比
最大	0	0	0	364,554,724	0.0%	0.0%	0.0%	36.5%
前5大	0	0	0	856,195,761	0.0%	0.0%	0.0%	85.6%
前10大	0	16,775,000	16,775,000	956,983,092	0.0%	52.1%	36.5%	95.7%
前20大	1,536,000	32,050,000	33,586,000	987,586,000	11.1%	99.5%	73.0%	98.8%
前25大	3,976,000	32,050,000	36,026,000	990,026,000	28.8%	99.5%	78.3%	99.0%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